**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中国古代史专业**

**在职研究生课程研修班招生简章**

**学费：27000 学制：两年 地点：北京**

1. **学院专业优势及简介**

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1995年历史系被教育部确认为历史学本科教学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2000年历史学博士后流动站得以建立。

**★师资强劲**。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目前拥有戴逸、孙家洲、包伟民、魏坚、黄兴涛、刘后滨、杨念群、夏明方、孟广林、韩树峰等一批知名学者。课程研修班师资力量全国排名第一。

**★学科齐全**。学院下设历史系、清史所、考古文博系，同时拥有中国史、世界史和考古学三大一级学科点，中国史八个二级学科建制完备，世界史学科设有世界古代史和世界近现代史教研室，考古文博系设有先秦考古、汉唐考古、宋元考古和文博科技四个教研室；三个一级学科都拥有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

**★特色鲜明**。秦汉、唐宋、明清、民国史研究力量雄厚，闻名学界；世界史侧重政治史、宗教史等，正广延海内外人才，大力发展，有日新月异之势。考古学科侧重北方民族考古，朝气蓬勃，发展势头迅猛，已经在中国考古学界异军突起。

**二、研究领域及课程设置**

根据我院全日制研究生培养方案学分要求，在职研究生开设课程包括：

|  |  |  |  |
| --- | --- | --- | --- |
| **研究方向领域** | | | |
| 中国古代经济史、中国古代政治制度史、中国社会史、法制史、中外交流关系史、中国古代科技史、中国思想文化史、民间宗教史、边疆民族史、清史、历史地理学、中国佛教史、秦汉史、魏晋南北朝史、隋唐五代史、唐诗与唐史、《资治通鉴》研究、历史文献学、新史学及其理论与方法、灾害史、环境史等 | | | |
| **题库课程** | **课程名称** | **类别** | **学分** |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 公共课 | 2 |
| 史学研究方法 | 方法课 | 3 |
| 中国古代史研究 | 学科基础课 | 3 |
| 中国近现代史研究 | 学科基础课 | 3 |
| **非题库课程** |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 公共课 | 1 |
| 专业外语 | 公共课 | 3 |
| 明清政治制度史研究 | 专业课 | 3 |
| 明清经济史研究 | 专业课 | 3 |
| 唐宋社会史 | 专业课 | 3 |
| 古代中西文化交流 | 专业课 | 3 |
| 中国古代史学名著研读 | 学科基础课 | 3 |
| 唐宋史研究 | 学科基础课 | 3 |
| 人类学方法论 | 方法课 | 3 |
| 元史研究 | 选修课 | 2 |
| 辽金史研究 | 选修课 | 2 |
| 清代人物研究 | 选修课 | 2 |
| **名师讲座** | 清史讲座--董建中教授 | 讲座课程 |  |
| 明史讲座--刘宏杰教授 | 讲座课程 |  |
| 历史考古讲座--刘未教授 | 讲座课程 |  |

**\*我院每学期安排3门名师讲座，讲座内容更新较快，请同学以实际课表为准。**

**三、名师简介**

|  |  |  |
| --- | --- | --- |
| **名师** | **职称（行政兼职）** | **研究方向或领域** |
| 曹雯 | 2005年3月获取日本国立筑波大学历史人类学系博士课程史学专攻文学博士学位。研究方向为清代政治史、中外关系史，现职称为副教授。 | 主要研究方向为清史。已出版《乾嘉道时期的广州贸易与行商商欠问题再考》，《明治时期日本在华的调查状况与对华贸易的调整》、《清史研究现状中的若干问题与解决方法》、《关于清朝嘉庆期的天主教问题的一个考察——从对外政策同国内政策的互动性这一视角》（日文）等。专著：《清朝对外体制研究》 |
| 包伟民 | 历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宋史学会会长，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 研究工作集中在宋代史、中国古代经济史及近代东南区域史研究等方面。代表作有《江南市镇及其近代命运》、《宋代地方财政史研究》、《传统国家与社会：960-1279年》等。近来主持编集大型史料图书《龙泉司法档案选编》（中华书局2012年起）。 |
| 姜萌 | 历史学院副院长、副教授。历史学博士学位，2017年度中国人民大学“本科课外教学优秀奖”中国人民大学“第九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一等奖。 | 主要研究领域为中国近现代史学史、学术史、思想史、史学理论、公共史学。先后开设《二十世纪中国的史学与政治》、《二十世纪中国的学术与社会》、《<资治通鉴选>选讲》、《公共史学研修》等课程。与杜宣莹、王文婧等同事合作创办“公共史学国际工作坊（中国）” |
| 牛润珍 | 历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 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国史学史、魏晋南北朝史、中国城市史等。已出版《汉至唐初史官制度的演变》、《陈垣学术思想评传》、《古都邺城研究——中世纪东亚都城制度探源》、《20世纪关于历史学理论的学术论辩》等。 |
| 韩树峰 | 历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 主要研究方向为魏晋南北朝史、秦汉史、社会经济史、法制史。已出版《汉魏法律与社会》、《南北朝时期淮汉迤北的边境豪族》、《秦汉法律文化研究》等。 |

**五、培养方式**

1、学制：课程研修班学制2年，采取面授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

2、考试：国家统考每年一次，学校题库考试每年两次，学院非题库考试统一安排。  
3、考试资格：学士学位满三年后，可申请申硕办理考试资格证。   
4、上课时间：周末（寒暑假、法定节假日除外），上课时间上午9点—下午4：30点（午休时间为1.5小时）。

**六、报名条件**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体健康，能坚持在职学习者；

2、受教育背景，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

☆大学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符合申硕同学入学要求。

☆大学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满三年以上，进校当年可进行同等学力申硕；

☆大专学历，旨在提高本人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也可参加研修班课程的学习，可取得人大研究生院颁发的结业证书。

**七、报名办法**

(1)到报名地点注册，登记报名。

(2)填写在职人员在职课程研修班报名登记表。

(3)本人最后学历证书、学位证书、身份证三个证书复印件。

(4)4张2寸、2张1寸白底（或蓝底）彩色证件照。

**八、收费标准**

学费**27000元/两年**，学费一次性交清。开学后，学员因故不能坚持研修学习，视作自动放弃学习，不退研修班学费。

申请硕士学位者，学位课程考试费及论文指导费、论文答辩费等按中国人民大学有关收费标准另行交纳。

**九、颁发证书**

1、学员完成课程设置中所规定的课程并考试（考核）成绩合格者即可结业。  
2、结业学员获加盖学校钢印和红章的《中国人民大学研修班结业证书》。  
3、符合申请硕士学位条件的学员（取得国家承认学士学位）可按我校有关规定申请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硕士**学位。

4.该学位证书与统招生学位证书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与社会认可度。

**十、申请硕士学位及方法**1、申请学位按照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院学位办公室关于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规定办理。所交学费不包括进入论文阶段后的费用。   
2、报名参加在职课程研修班学习的人员，可在报名时提出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   
3、国家统一组织的英语和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由我院协助学员到研究生院办理手续，费用按规定由学员交纳。   
4、我院将为学员安排教师进行学位论文的指导。

**十一、重要知会**

交付学校审核的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身份证必须真实有效，若因证书不真实造成后果，一切责任由本人承担。

中国人民大学在职研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 性 别 |  | | | 民 族 | |  |  | |
| 出生日期 | |  | | | 籍 贯 |  | | | 政治面貌 | |  |
| 本科毕业学校 | |  | | | | 所学专业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身份证号 | | |  | | |
| 邮箱地址 | |  | | | | | 爱好、特长 | | |  |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现工作单位 | |  | | | | | 职务 | | |  | | | |
| 本科学位证编号 | |  | | | | | 学位证发证 时间 | | |  | | | |
| **教育、工作经历（从大学填起）** | | | | | | | | | | | | | |
| 起止年月 | | | 学习或工作单位（学习期间请注明学校、学科专业） | | | | | | | | | | 任何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主要成员**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称谓 | | | 出生年月 | | 在何单位工作、任何职务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清楚招生简章的所有内容，所有费用一经交纳，不予退回。本表格中填写的内容真实有效，无虚假信息，愿对所填内容负责。  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学院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 | | | | |
| 研究生院审批：  公 章  年 月 日 | | | | | |